

彭阳县草庙乡人民政府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彭阳县草庙乡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2022年,草庙乡党委和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化法治政府建设,紧紧围绕自治区、固原市和彭阳县有关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全面落实自治区、固原市和彭阳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文件精神,严格执行《条例》规定,积极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平台建设、公众参与,努力实现公开内容覆盖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不断增强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一)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根据自治区、固原市和彭阳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决策部署，结合我乡工作实际，全面梳理乡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按照《彭阳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细化公开工作责任。规范政务公开流程，严格落实先审后发制度，加强内容审核把关，2022年在彭阳县政务公开网公开信息33条，政务公开栏公开信息28条，其中重大行政决策目录1件、工作总结2篇、工作信息动态5篇；草庙乡官方微博订阅号“草庙乡便民服务平台”累计推送信息80次、转发上级文章40余篇，公示公开乡发文件13篇、临时救助等相关信息18篇；答复“12345”便民热线49次，办结率100%。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工作制度，设置“依申请公开查阅台”并确定专人负责，确保依申请公开案件办理严谨规范，为申请人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

2022年度，我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乡党委和政府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指定乡综合办公室承担政务公开及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制定并印发了《草庙乡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将公开内容细化到具体办（中心），形成主要领导主抓、分管领导各负其责、各办（中心）协同配合的工作模式，设置政务公开专职人员1人、兼职人员2人，具体负责

乡、村两级信息公开工作，营造全乡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氛围。

（四）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不断加强政务信息管理，规范、完善平台建设，杜绝“娱乐化”“空壳化”。一是政务公开与办事服务、政民互动版块融合。在政府院内设置政务公开公示橱窗 1 处，按“五公开”板块发布公文和政务信息，包含补贴发放情况、疫情防控通报、重点领域公开资料等；在民生服务中心设置办事指南 2 块，LED 屏 4 块，查询终端 1 台，惠民政策展板 8 块，服务制度牌 7 块，电视 1 台，轮放 15 个重点领域办事详情及相关单位二维码；设置政务公开专区 1 个，可查阅 2015 年至 2022 年草庙乡公开公文，群众可在指导下打印阅读。二是政务公开深入基层。11 个村均在设立政务公开“5+3 公示栏”，包括村级传统的“三务”公开，同时也突出了“五公开”板块，功能齐全。村级网上公开主要通过微信工作群的形式，发布重要通知及各类政策，提高了政策信息的普及率。三是推进政务新媒体建设。创新政务公开方法途径，创建官方微信订阅号“草庙乡便民服务平台”，共设置“便民服务”和“政务公开”2 个 1 级专栏，涵盖“互动交流”“办事服务”“各地疫情防控措施”等 13 个 2 级栏目，总用户数 744 人，设置留言板，群众自由留言，互动效果良好，2022 年全年关注量较 2021 年提升 48%。

(五)强化监督保障。我乡综合办公室每季度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一次检查，总结和推广好的经验做法，督促存在问题的村及时整改；建立考核通报制度，主动接受县政府和社会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草庙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的效果，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宣传力度不够大，网上公开关注量不足，新媒体、在群众中推广率有待提高；二是机关干部公开意识不强，执行政务公开人员职能权限、会议公开等制度需要进一步调整完善；三是多数行政村未创建微信公众号，能熟练使用政务新媒体的人员较少，公开条件相对落后，技术条件不成熟，无法独立运营微信公众号。目前，我乡已加大新媒体宣传力度，2022年全年关注量提升48%，完善会议制度，制定草庙乡党委会议议事规则，加大力度培训各村、相关办公室工作人员，收集信息、甄别信息、发布信息能力大大提升。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凡面向企业和市民的主动公开政策性文件均要解读、转发、推送，实现“政策找人”，切实做到政策解读全覆盖。创新政策解读方式，用群众“看得到”“听得懂”的方式，如卡通动漫、短微视频、进村入户等解读方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乡严格按照彭阳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围绕“持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着眼标准规范夯实公开基础、切实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监督、突出公开质效提升保障能力”，重点做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强化政策解读服务，规范执行政务公开制度，调优配强公开队伍，扎实推进村务公开，持续改进工作作风。

本机关2022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彭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pengyang.gov.cn)、微信公众号“草庙乡便民服务平台”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草庙乡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彭阳县草庙乡街道草庙乡政府办公楼二楼；联系电话：0954—7611112。